

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 2014 年 10 月 12 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管发出了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或“会议”）的通知。本次会议于 2014 年 10 月 23 日上午 10 点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，公司全体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方海江先生主持，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本次会议的议题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2014年1-9月份，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2,620.65万元，同比增加28.98%；实现营业利润3,140.19万元，同比增加21.6%；实现利润总额3,364.66万元，同比增加18.79%；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,947.54万元，同比增加21.63%。

投票结果为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》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，公司董事会提名方海江、付玉霞、傅晓成、杨国栋、方春风、晏小平、邹群英、赵志军、李树盛、赵虎林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其中赵志军、李树盛、赵虎林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（简历详见附件）

公司独立董事万隆、叶树华、杜海波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认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、提名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同意董事会的提名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，公司董事会由 9 人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 3 人，非独立董事 6 人，鉴于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为 7 人，因此将实行差额选举。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，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需报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，提请股东大会选举。

投票结果为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定于2014年11月10日（星期一）上午10:00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事项详见《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投票结果为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4 年 10 月 24 日

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:

1、方海江先生，1968年8月出生，共产党员，中国国籍，未有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，中南大学工学硕士，长江商学院EMBA，高级经济师，郑州市政协委员，郑州市工商联副主席，长期从事超硬材料及其制品的研发创新，致力于推动超硬材料行业在产业升级中的应用，拥有多项国家专利。方海江先生为公司主要创始人，自1997年起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。

方海江先生持有公司61,038,225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8.26%，是公司实际控制人，与付玉霞女士是夫妇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1.3条所规定的情形。

2、付玉霞女士，1970年11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未有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，英国威尔士艾伯瑞斯维斯大学工商管理硕士，中欧国际商学院EMBA。历任公司副总经理兼国际部经理，致力于开拓国际市场，2003年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。

付玉霞女士持有公司15,546,075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7.2%，是公司实际控制人，与方海江是夫妇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1.3条所规定的情形。

3、傅晓成先生，1963年12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未有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，大专学历。2006年至今担任河南典创市场研究有限公司总经理。傅晓成先生为公司创始人之一，自1997年至今任公司董事。

傅晓成先生持有公司7,641,770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.54%，与付玉霞女士是兄妹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1.3条所规定的情形。

4、杨国栋先生，1962年10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未有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高级经济师。1998年10月进入公司，历任营销部经

理、董事会秘书。现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。

杨国栋先生持有公司 3,226,453 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49%，是方海江先生姐姐的丈夫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1.3 条所规定的情形。

5、方春风女士，1973 年 10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未有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，大专学历。2002 年进入公司，曾任财务部负责人，现任公司董事、人力资源部经理。

方春风女士持有公司 3,406,453 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58%，与方海江先生是兄妹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1.3 条所规定的情形。

6、晏小平先生，1968 年 5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未有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，湖南大学 MBA、长江商学院 EMBA。曾任通程控股董事会秘书，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常务副总裁、董事会秘书，美国东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金融总监，深圳市达晨财信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，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。现任鼎晖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，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，大连东霖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，朗姿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，北京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，北京微众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董事，杭州又拍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。

晏小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1.3 条所规定的情形。

7、邹群英女士，1968 年 8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未有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自 1997 年起从事自由职业，2008 年 9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公司监事，自 2011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。

邹群英女士持有公司 3,503,188 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62%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1.3 条所规定的情形。

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：

1、赵志军先生，1971 年 12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未有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，上海财经大学 EMBA，中欧国际商学院 EMBA，注册会计师。曾任亚太会计集团高级经理，河南银鸽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总审计师，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、总经理，河南羚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。现任河南羚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，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赵志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1.3 条所规定的情形。

2、李树盛先生，1965 年 3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未有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，博士研究生学历，曾任中国石油大学副教授，北京海能海特石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，安东石油技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。现任北京爱普聚合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。

李树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1.3 条所规定的情形。

3、赵虎林先生，1965 年 5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未有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，法学硕士。河南仟问律师事务所律师，中华全国律师协会理事，河南省人民政府法制咨询专家，河南省律师协会发展战略委员会主任，郑州市人民政府法制咨询专家，郑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，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，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，新乡市瑞丰化工有限责任公

司独立董事。

赵虎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1.3条所规定的情形。